证券代码: 831260

证券简称:东方碾磨

主办券商: 国元证券

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收到董事温海清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971,411 股,占公司股本的 9.523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收到董事章杰屏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982,409 股,占公司股本的 9.559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二)辞职原因

温海清先生及章杰屏女士均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温海清先生和章杰屏女士的董事职务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温海清先生、章杰屏女士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将依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的选聘工作。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在公司股东大会任命新董事前,温海清先生和章杰屏女士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本次董事辞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对温海清先生和章杰屏女士在 任职期间对本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备查文件

温海清先生的《辞职信》章杰屏女士的《辞职信》

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